嘉義縣政府 函

地址:61249嘉義縣太保市祥和一路東段1

號

承辦人:輔導員 侯文傑 電話:05-3620123#8471

電子信箱:hrh1205@mail.cyhg.gov.tw

受文者: 嘉義縣立昇平國民中學

發文日期:中華民國113年3月21日

發文字號: 府教學特字第1130072602號

速別: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:

附件:如說明五 (376500000A 1130072602 ATTACH1.pdf、

 $376500000A_1130072602_ATTACH2.pdf \cdot 376500000A_1130072602_ATTACH3.pdf \cdot 376500000A_1130072602_ATTACH4.pdf \cdot 376500000A_1130072602_ATTACH5.pdf \cdot$

376500000A_1130072602_ATTACH6.pdf)

主旨:有關教育部辦理「113年全民國防教育傑出貢獻獎—學校 教育類別」評選作業事宜,請依說明事項於113年4月26日 (郵戳為憑)前,免備文逕送教育部,請查照。

說明:

- 一、依據教育部113年3月20日臺教學(六)字第1132801311號函 辦理。
- 二、本案作業說明如下:
 - (一)獎項、名額及對象:
 - 團體獎(2名):地方政府教育局(處)、教育部聯絡 處及各級學校。
 - 2、個人獎(12名):各級學校教職員、全民國防教師、 地方政府教育局(處)及教育部聯絡處全民國防教育 承辦人員、軍訓教官(含借調或任職於地方政府教育 主管機關、聯絡處之軍職人員)。
 - (二) 薦報具體事蹟期間:112年1月1日至112年12月31日止。





(三)報名檢送資料:

- 1、薦報表1份。
- 2、具體事蹟表及佐證資料1份:
 - (1)請以電腦繕造。
 - (2)請加裝封面(註明單位、姓名)並編印成冊(電子 檔編輯頁面,影音、其他格式資料,一律擷取成照 片檔或掃瞄成圖檔方式置入)。
 - (3)每一團體或個人以一冊(具體事蹟表及佐證資料合計200頁內)為限。
- 3、電子檔(薦報表、具體事蹟表及佐證資料):
 - (1)請提供Word檔或OTD檔。
 - (2)請將檔案上傳至雲端硬碟後,將下載連結寄至教育 部承辦人信箱(iceboynk@mail.moe.gov.tw)。
 - (3)未提供電子檔或檔案非以前述格式繕造,以致無法 完成彙整作業者,視同無佐證資料。
- (四)教育部評選小組就所送書面資料進行審查,擇優薦報國 防部。
- (五)各項相關規定請參閱「全民國防教育傑出貢獻獎選拔表 揚作業要點」。
- 三、報名資料請於113年4月26日(郵戳為憑)前,免備文逕送 教育部(100024臺北市忠孝東路1段172號5樓,鄭詠達專員 收)。
- 四、本案各文件電子檔(Word檔及OTD檔)請至教育部學生事務 及特殊教育司網站(路徑:首頁—重要業務專區—全民國 防教育)下載。









五、隨文檢送「全民國防教育傑出貢獻獎選拔表揚作業要 點」、「薦報表」及「具體事蹟表」(如附件)各1份。

正本:嘉義縣各國民中小學(含永慶與竹崎高中)

副本:教育處學生事務及特殊教育科電2024/03/21文章





